

证券代码：870651

证券简称：东泽环境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0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9月29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岩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9年8月7日届满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执行董事职责至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现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非独立董事组成，经公

司董事会研究，提名陈岩、常斌、李先胜、章超、沈华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就任之前，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19日